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王从庆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任后，王从庆先生不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任职务。王从庆先生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职，董事会对王从庆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王从庆先生已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监事会其他成员之间无任何意见分歧，亦不存在任何与其辞任有关的其他需要通知交易所和公司股东注意之事项。王从庆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

公司于2021年8月10日召开第八届第四十六次董事会会议，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批准聘任王飞先生（以下简称王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一、王飞先生简历

王先生出生于1973年1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室总经理，高级经济师。王先生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机械系金属资源工程专业；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管理系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王先生于1994年进入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工作，曾任

鞍钢集团化工事业部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上海欧冶化工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鞍钢化学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资源储运经营中心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公司董事会秘书室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等职务。

王先生目前持有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 30 万股。王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王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联系方式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飞
联系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
电话	86-412-6751100
传真	86-412-6727772
电子信箱	wangfei@ansteel.com.cn

特此公告。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0 日